7 项个税扣除不填，退税就少了

每项扣多少、谁扣、什么时候扣 —— 每年 12 月确认、次年 6 月前汇算，对着这张纸填就行

扣除项目	扣除标准	享受起止期间	扣除主体与分摊	填报要点
1 **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**	**2,000 元** 每月 · 每名婴幼儿	婴幼儿出生的**当月**，至年满 3 周岁的**前一月**	父母各扣 50%，或约定由一方按 100% 扣除	每个孩子**分别填报**；与「子女教育」可同时享受，两段不重叠
2 **子女教育**	**2,000 元** 每月 · 每名子女	子女年满 3 周岁的**当月**，至全日制学历教育**结束当月**	父母各扣 50%，或约定由一方按 100% 扣除	含境外学校（须留存录取通知与学籍材料）；父母合计不得超过 100%
3 **继续教育**	**学历：400 元 / 月** 职业资格：取证当年 3,600 元	学历教育为入学**当月**至结束当月；职业资格为**取证当年**	由**本人**扣除，不得由配偶或父母分摊	学历同一层次最长 48 个月；职业资格须在《国家职业资格目录》内
4 **住房贷款利息**	**1,000 元** 每月 · 最长 240 个月	贷款合同约定**开始还款**的当月，至贷款全部归还或合同终止当月	夫妻**约定一方**扣除；选定后年度内不得变更	限**首套住房**贷款利息；与实际享受的租金扣除**不得同时享受**
5 **住房租金**	**1,500 / 1,100 / 800 元** 每月 · 按城市分三档	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的**开始当月**至**结束当月**；提前终止按实际租期	由**承租人本人**扣除；夫妻主要工作城市相同的，只能由**一方**扣除	主要工作城市须**无自有住房**；与住房贷款利息不得同时享受
6 **赡养老人**	**3,000 元** 每月 · 定额	被赡养人年满 **60 周岁**的当月，至赡养义务终止的当年年末	独生子女按 **3,000 元**全额扣；非独生子女分摊，**每人每月不超过 1,500 元**	非独生子女须签订**书面分摊协议**（约定分摊或指定分摊），留档备查
7 **大病医疗**	**据实扣除** 自付超 15,000 元的部分，年度限额 80,000 元	按纳税年度归集，**只能在年度汇算时**扣除，**过期作废**	由本人或配偶扣除；未成年子女由父母一方扣除	**七项中唯一「汇算专属」；父母的大病医疗不能由子女扣除**

系统最常比对出的三条填报红线

- **夫妻对同一子女各按 100% 填报** —— 合计不得超过 100%，超出部分会被剔除并提示更正。
- **非独生子女分摊超过 1,500 元 / 月** —— 无论约定还是父母指定，超出上限的部分一律不予扣除。
- **住房贷款利息与住房租金同时享受** —— 二者互斥，同一纳税年度内只能选择其中一项。

政策依据：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》（国发〔2018〕41 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设立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2〕8 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提高个人所得税有关专项附加扣除标准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3〕13 号）、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操作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7 号）。
本表为政策要点整理，不构成税务意见；具体填报以个人所得税 APP 提示与主管税务机关口径为准。

更多具体问题可咨询 **13510076356**（微信同号）